附件一：联合体协议书

**联合体协议**

 （所有成员单位名称) 自愿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潮阳区14宗小型水库除险加固工程勘察设计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 (单位名称)为牵头人。

2.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招标项目投标文件编制和合同谈判活动，并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并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3.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履行合同，并对外承担连带责任。

4.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

5.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6.本协议书一式份，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份。

牵头人名称：(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成员单位名称：(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注：本协议书由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签字的授权委托书。